

110 學年度臨床藥學模組課程規劃課表

110.03.22 藥學系 109 學年度第 5 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

開課學系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年級	學期	備註
藥學系	新藥臨床試驗導論	2	3	下	1.創新醫藥模組、工業藥學模組共同課程 2.開放上修
藥學系	精準醫療	2	4	下	需曾修習生物藥劑學及藥理學(1)(2)
藥學系	藥事執業管理	2	3	上	1.經營管理模組共同課程 2.開放上修
藥學系	藥事經濟學	2	4	上	不開放上修
藥學系	藥事照護概論	2	4	下	不開放上修
藥學系	藥學跨領域溝通與照護	2	5	上	需曾修習藥物治療學(1)(2)
藥學系	藥物安全與濫用	2	5	上	開放上修
藥學系	毒理學	2	4	上	需曾修習藥理學(1)(2)
備註	以上為模組選修課程：至少選擇修讀 10 學分				